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16-164

##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3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2月27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吴桂昌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收购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311,841,888.44元收购浙江新中源建设有限公司45%股权。

《关于对外投资收购股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吴桂昌先生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公司与上海云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昊天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上海云毅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公司与宁波昊天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上海云毅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其中公司出资7,000万元，宁波昊天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8,500万元。该产业基金主要投向为旅游产业方向。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关于对外投资设立

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8日